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6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2017 年 1 月 16 日本基金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权益登记日为 2016 年 12 月 14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该决议自 2017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依据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关于准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2830 号）及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调整存续期限、终止上市、调整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名称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3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477, 465, 353. 4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名称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丰和价值封闭
场内简称	基金丰和
基金主代码	1847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 年 3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 000, 000, 000. 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15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02 年 4 月 4 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分享中国改革与发展成果，密切跟踪中国经济发展背景下产业转移、格局变迁、主题带动和企业成长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参考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的大类资产配置建议，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因素、资本市场因素、主要大类资产的相对估值等因素，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2.2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价值型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依照有关区分股票价值、成长特征的指标所界定的价值型股票，通过对投资组合的动态调整来分散和控制风险，在注重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方法，在综合宏观经济发展情况、政策取向、证券市场走势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确定基金在股票、国债上的投资比例。坚持价值型投资理念，确立以相对价值判断为核心，兼顾对公司内在价值评估的选股思路；同时，以基本分析为基础，重视数量分析，系统考察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最终确定所投资的股票，并以技术分析辅助个股投资的时机选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林葛
	联系电话	(010) 65215588	(010) 66060069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95599
传真		(010) 65182266	(010) 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转型前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转型后报告期(2017年3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1,955,255.07	-156,462,416.52
本期利润	-35,617,390.94	-40,057,925.8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9	-0.015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9%	-1.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7%	1.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基金合同终止日(2017年3月19日)	2017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7,526,888.38	-97,189,037.2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2	-0.06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28,543,357.34	1,538,123,018.5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95	1.041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基金合同终止日(2017年3月19日)	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64.60%	1.7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4）本基金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5）本基金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对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退市时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基金折算比例为 1:0.986168717。

3.2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7.47%	0.97%	4.19%	0.54%	3.28%	0.43%
过去三个月	3.11%	0.89%	4.84%	0.50%	-1.73%	0.39%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0%	0.85%	5.14%	0.49%	-3.44%	0.36%
----------------	-------	-------	-------	-------	--------	-------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 +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20%

沪深 300 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包含上海、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流动性好、规模最大的 300 只 A 股为样本的成分股指数，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市值覆盖率高、代表性强、流动性好，同时公信力较好的股票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其指数样本能够综合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投资收益情况，适合作为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text{Benchmark}(0)=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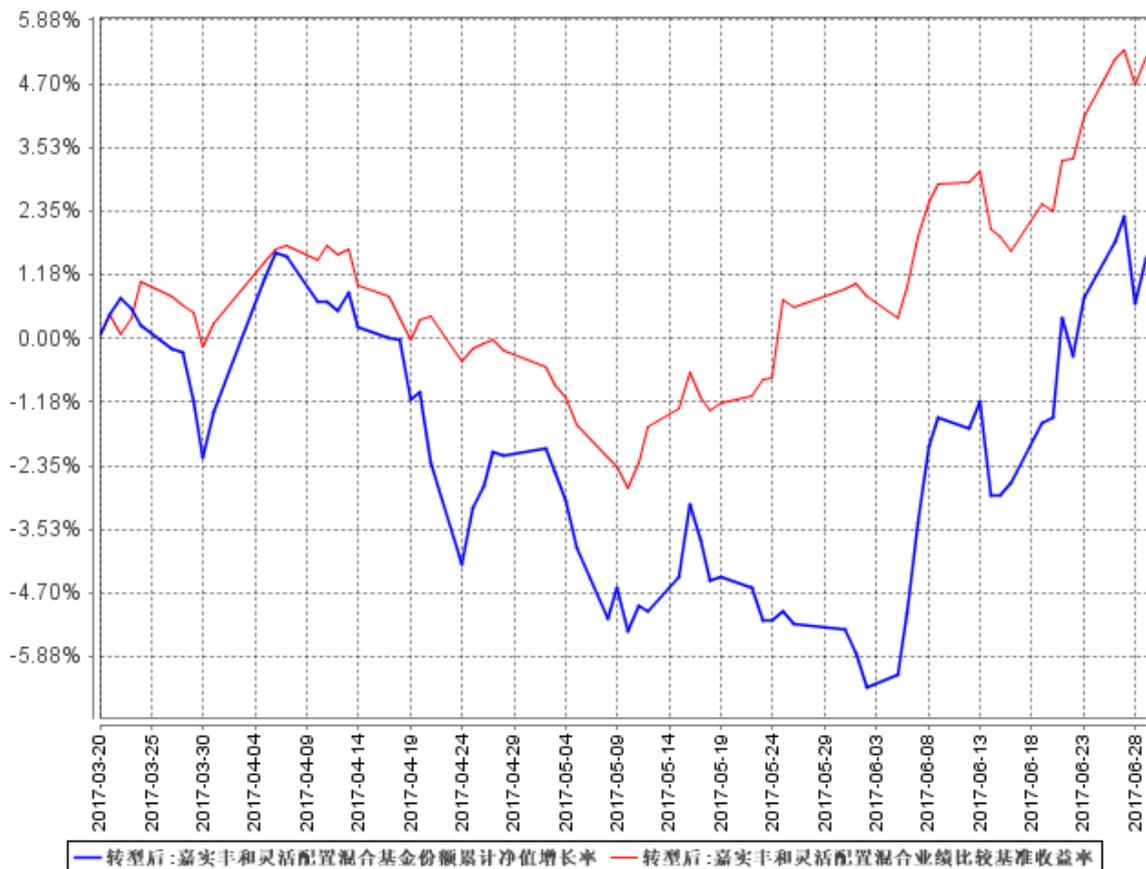
$$\text{Return}(t)=80\%*(\text{沪深 300 指数}(t)/\text{沪深 300 指数}(t-1)-1)+20%*(\text{中债总财富指数}(t)/\text{中债总财富指数}(t-1)-1)$$

$$\text{Benchmark}(t)=(1+\text{Return}(t))*\text{Benchmark}(t-1)$$

其中 $t=1, 2, 3, \dots$ 。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图：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3月20日至2017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7年3月20日，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20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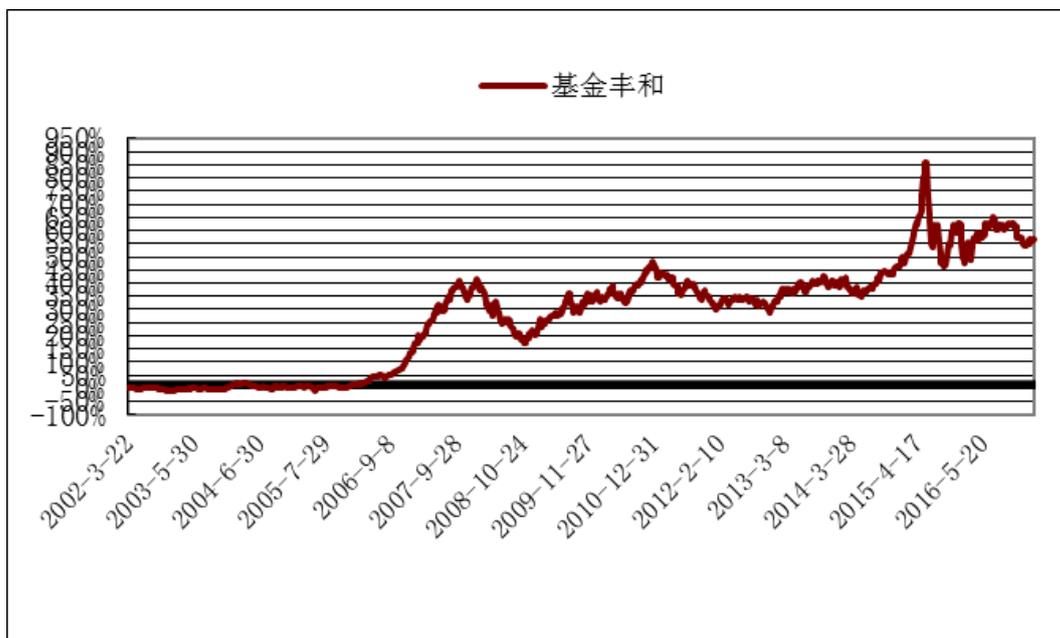
注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本报告期处于建仓期内。

3.2 基金净值表现 (转型前)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年3月1日至 2017年3月19日	0.09%	0.59%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19日	-1.17%	1.45%				
2016年10月1日至 2017年3月19日	-6.28%	1.62%				
2016年4月1日至 2017年3月19日	-0.99%	2.06%				
2014年4月1日至 2017年3月19日	43.49%	3.6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64.60%	2.8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嘉实丰和价值封闭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2 年 3 月 22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注 1：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七、（四）投资组合）的有关约定：（1）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重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 80%，投资于国债的比重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2）本基金投资于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3）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 10%；（4）本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平均 B/P 值高于沪深 A 股市场的平均 B/P 值；（5）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注 2：本基金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 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29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混合（QDII）、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 H 股指数（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ETF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 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线货币、嘉实新机遇混合发起式、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泰债券、嘉实稳丰纯债债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

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定增混合、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主题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价值增强混合、嘉实新添瑞混合、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 6 个月定期债券、嘉实新添程混合、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 A 股 ETF、嘉实稳康纯债债券、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 联接。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 3 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云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20 日	-	9 年	曾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 年 2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前）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云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11 月 26 日	-	8 年	曾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2 年 2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博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

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6 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上半年整体股票市场出现了较为严重风格分化，1-2 月份由于周期品涨价幅度超出预期，整体市场对经济复苏的预期达到了一个较高的位置，随着在金融去杠杆等经济政策的影响下，整体市场对经济周期出现了较大修正，由此导致周期股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跌，以家电、白酒为代表的消费股出现了较大的涨幅。整体上半年上证综指上涨 2.86%，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0.87%，中小板指数上涨 7.33%，创业板指数下跌 7.34%。具体分行业来看，家电、白酒、电子、银行等行业上半年涨幅靠前，传媒、计算机、农业等板块跌幅靠前。

整体上半年经济增长的波动较小，制造业投资以及棚户区改造使得经济增长的韧性增强，金融去杠杆政策对经济的影响估计要之后体现。股票市场的大幅波动主要源自投资者对经济走势预期的波动。整体来看，整体流动性持平，在金融监管的政策影响下利率中枢在提升，在此背景下，内生增长业绩比较确定的消费、电子龙头股获得市场的追逐是有一定必然性的。

该组合在 2017 年 1 季度末完成了封转开流程，转变为了一只灵活配置型的开放式基金。该基金上半年整体收益率表现一般，主要原因在于去年 4 季度判断新兴成长股相对大盘的估值已经回到了过去 3 年的低位，因此组合配置了较多的传媒、教育类的新兴成长股，在年初该类股票对组合的负贡献较大。在 1 季度末组合及时调整了配置方向，加大了对基本面转好、同时估值较低的保险板块的配置，同时家电、白酒对组合贡献了较好的收益。组合在 4 月份及时对“一带一路”的建筑工程类公司进行了减持，避免了一些损失。这些调整使得组合在 2 季度追回了不少收益，为组合挽回了损失。在上半年当中，组合中配置的供给侧改革标的——电解铝板块、新能源汽车板块虽然经历了较为剧烈的调整，但是基于对这几个板块中长期的看好，组合继续持有了这些板块的投资标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基金丰和封闭份额净值为 1.0095 元，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止，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7%。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1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7 年下半年，经济见顶迹象已经比较明显，但是在三四线城市棚户区改造、前几年周期类企业的资产负债表改善带来投资加大、出口回升等几方面的影响下，经济增长有一定的韧性，会呈现缓慢下滑的态势，因此行业龙头企业如果能够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那么企业盈利仍然有一定的保障。在流动性方面，虽然短期银监会放慢了去杠杆的进程、央行也在银行间进行了逆回购操作，但是中期来看，金融去杠杆仍然会继续推进，因此利率仍然呈现易上难下的格局，整体流动性仍然较为紧张。综合两方面来看，我们认为整体下半年股票市场空间仍然比较有限，可能会有一些结构性的机会。

基于上述的判断，组合仍然会保持一个中性的投资仓位，立足把握股市当中的一些结构性机会。我们看好的板块有：1、低估值的保险板块，该板块仍然会受益于高利率的一个市场格局，同时随着保监会的监管政策推进，龙头企业会受益于市场份额的提升；2、周期板块随着对经济预期的修正会有有一定的估值修复，尤其是其中受益于供给侧改革的电解铝、钢铁；3、行业即将进入景气周期的行业，如新能源汽车、白酒、消费类电子，其中新能源汽车板块需要对政策的变化进行动态修正。综合来看，组合会积极根据市场的变化进行调整，力争为投资人获取更好的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转型前：

报告期内（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止），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转型后：

（1）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2）根据本报告 3.1.1 “本期利润”为-40,057,925.81 元、3.1.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97,189,037.20 元，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约定，因此报告期内（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转型后)

6.1 资产负债表（转型后）

会计主体：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60,117,796.01
结算备付金		40,313,317.90
存出保证金		1,090,191.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57,097,043.83
其中：股票投资		1,357,014,038.53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83,005.3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483,066.64
应收利息	6.4.7.5	46,814.48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210,618.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6	-
资产总计		1,612,358,848.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67,605,196.94
应付管理人报酬		2,260,947.21
应付托管费		376,824.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2,840,153.12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8	1,152,708.41
负债合计		74,235,830.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498,181,671.95
未分配利润	6.4.7.10	39,941,34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8,123,01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12,358,848.7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本报告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1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77,465,353.4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9,959,429.32
1. 利息收入		4,212,690.1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924,721.56
债券利息收入		290,903.1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997,065.37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6,564,699.9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156,414,506.1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402,05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股利收益	6.4.7.15	9,447,756.13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16,404,490.71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5,988,089.82

减：二、费用		20,098,496.49
1. 管理人报酬		11,385,452.63
2. 托管费		1,897,575.49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6.4.7.18	6,596,596.55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6.4.7.19	218,871.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57,925.81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7,925.8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本期是指 2017 年 3 月 20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8,543,357.34	3,028,543,357.3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0,057,925.81	-40,057,925.8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01,818,328.05	51,455,915.05	-1,450,362,413.0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8,469,310.35	-2,021,765.02	146,447,545.33
2. 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1,650,287,638.40	53,477,680.07	-1,596,809,958.3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98,181,671.95	39,941,346.58	1,538,123,018.53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本期是指 2017 年 3 月 20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 赵学军 </u>	<u> 王红 </u>	<u> 张公允 </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丰和”）转型而成。基金转型事项获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关于准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2830 号）批复，并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经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转型的变更注册批复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根据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丰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关于准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2830 号）批复，由原基金丰和转型而来。原基金丰和为契约型封闭式基金，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上市，存续期为 15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关于准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6]2830 号）批复并生效的原基金丰和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原基金丰和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终止上市权益登记，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原基金丰和转型成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并更名为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存续期限不定。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基金丰和于基金合同失效前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3,028,720,504.10 元，已于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全部转为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根据《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集中申购结果暨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定

2017 年 4 月 21 日为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投资人持有的原基金丰和份额进行折算，折算后原基金丰和份额将变更登记为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折算前基金总份额为 3,000,000,000.00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62 元。根据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为 0.986168717，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2,958,506,150.36 份，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根据上述折算比例，对原基金丰和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并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完成了变更登记。

本基金于基金合同生效后自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7 年 4 月 19 日期间内开放集中申购，共募集有效净集中申购资金 145,072,344.72 元，其中包括折合为基金份额的集中申购资金利息 37,236.1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437 号审验报告予以验证。上述集中申购募集资金已按 2017 年 4 月 21 日基金份额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折合为 145,072,344.72 份基金份额，其中包括集中申购资金利息折合的 37,236.12 份基金份额，并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进行了确认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

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and 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对于曾经实施份额拆分或折算的基金，由于基金份额拆分或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或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拆分前或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或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对于已开放转换业务的基金，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息日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息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

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4)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7年3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7.2 关联方报酬**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385,452.6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0,953.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 / 当年天数。

6.4.7.2.2 基金托管费

项目	本期 2017年3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97,575.4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 / 当年天数。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2,010,0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166,113.71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1,843,886.29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80%

注：2017 年 4 月 21 日，管理人持有的原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按照 0.986168717 的折算比例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后管理人持有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份额 11,843,886.29 份。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160,117,796.01	796,291.9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7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说明
002879	长缆科技	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 7 月 7 日	未上市	18.02	18.02	1,313	23,660.26	23,660.26	网下申购
002882	金龙羽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7 年 7 月 17 日	未上市	6.20	6.20	2,966	18,389.20	18,389.20	网下申购
300670	大烨智能	2017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未上市	10.93	10.93	1,259	13,760.87	13,760.87	网下申购
300671	富满电子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5 日	未上市	8.11	8.11	942	7,639.62	7,639.62	网下申购
300672	国科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2 日	未上市	8.48	8.48	1,257	10,659.36	10,659.36	网下申购
603305	旭升股份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7 月 10 日	未上市	11.26	11.26	1,351	15,212.26	15,212.26	网下申购
603331	百达精工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5 日	未上市	9.63	9.63	999	9,620.37	9,620.37	网下申购
603617	君禾股份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未上市	8.93	8.93	832	7,429.76	7,429.76	网下申购
603933	睿能科技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7 月	未上市	20.20	20.20	857	17,311.40	17,311.40	网下申购

			6 日						
--	--	--	-----	--	--	--	--	--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债券。

6.4.9.1.3 受限证券类别：其他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其他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53	*ST 河化	2017 年 3 月 14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2.01	2017 年 7 月 20 日	11.41	20,900	294,830.00	251,009.00	
300100	双林股份	2017 年 4 月 5 日	重大事项停牌	25.96	-	-	1,185,813	31,870,621.07	30,783,705.48	
600643	爱建集团	2017 年 4 月 17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6.30	2017 年 8 月 2 日	16.48	6,128,609	80,130,027.57	99,896,326.70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 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转型前）

6.1 资产负债表（转型前）

会计主体：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3 月 19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3 月 19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201,807,721.47	243,588,987.59
结算备付金		9,812,758.22	8,973,632.02
存出保证金		1,631,448.98	1,598,319.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806,061,149.18	2,820,274,543.27
其中：股票投资		2,175,623,149.18	2,189,198,543.2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30,438,000.00	631,076,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87,532.34	-
应收利息	6.4.7.5	9,480,923.58	11,566,164.4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3,046,181,533.77	3,086,001,64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3 月 19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776,156.35	12,681,585.75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366,126.68	3,987,546.38
应付托管费		394,354.48	664,591.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053,238.64	3,357,175.6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048,300.28	1,150,000.00
负债合计		17,638,176.43	21,840,898.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6.4.7.10	28,543,357.34	64,160,748.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28,543,357.34	3,064,160,74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46,181,533.77	3,086,001,647.16

注：本基金合同终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19 日，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基金合同终止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止，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95 元，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0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8,689,510.38	-20,957,517.55
1. 利息收入		4,980,101.09	14,973,616.2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474,965.33	649,343.07
债券利息收入		4,464,661.84	14,324,273.1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0,473.92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0,007,475.60	-34,085,831.8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209,341,905.26	-35,870,928.15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644,190.00	-2,786,493.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21,380.34	4,571,589.92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86,337,864.13	-1,845,301.9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	-

填列)			
5. 其他收入 (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
减: 二、费用		16,927,880.56	41,031,751.75
1. 管理人报酬		9,604,456.96	25,422,086.76
2. 托管费		1,600,742.85	4,237,873.7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8	5,614,172.61	10,072,923.18
5. 利息支出		-	166,798.84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166,798.84
6. 其他费用	6.4.7.19	108,508.14	1,132,069.22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17,390.94	-61,989,269.30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617,390.94	-61,989,269.30

注: 本基金合同终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19 日, 本期是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是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6.3 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变动表

会计主体: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64,160,748.28	3,064,160,748.2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35,617,390.94	-35,617,390.9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	-	-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8,543,357.34	3,028,543,357.3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1,239,229,389.31	4,239,229,389.3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1,989,269.30	-61,989,269.3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80,800,000.00	-880,800,00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00,000,000.00	296,440,120.01	3,296,440,120.01

注: 本基金合同终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19 日, 本期是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是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赵学军	_____ 王红	_____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五家发起人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和《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60 号文批准, 于 2002 年 3 月 22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 存续期为 15 年, 发行规模为 30 亿份基金

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02]19 号文审核同意，于 2002 年 4 月 4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017 年 1 月 16 日表决通过的《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发布《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基金丰和的上市交易，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17]168 号）同意。本基金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进行终止上市权益登记，2017 年 3 月 20 日终止上市。自基金丰和终止上市之日起，基金名称变更为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以《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的比重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 80%，投资于国债的比重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根据《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到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对本基金实施转型，并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将由封闭式基金转型为开放式基金，存续期调整为不定期。因此，本财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604,456.96	25,422,086.7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	-	-

客户维护费 ¹		
--------------------	--	--

注 1：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如果由于卖出回购证券和现金分红以外原因造成基金持有现金比例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超过部分不计提基金管理人报酬。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注 2：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600,742.85	4,237,873.75

注 1：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注 2：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2,010,000.00	12,010,0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2,010,000.00	12,01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40%	0.4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注 1：基金管理人作为本基金发起人，于本基金发行期间 2002 年 3 月 15 日至 2002 年 3 月 18 日通过网下配售认购本基金份额 6,000,000 份，每份发行价格为 1.01 元，其中：面值为 1.00 元；发行费用为 0.01 元；通过二级市场买入本基金基金份额 6,010,000 份，交易费用按交易所公布的基金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注 2：本报告期内（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中诚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0.10%	3,000,000.00	0.10%
立信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0.10%	3,000,000.00	0.10%
广发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0.10%	3,000,000.00	0.10%

注：（1）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原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发起人，均于本基金发行期间 2002 年 3 月 15 日至 2002 年 3 月 18 日通过网下配售各认购本基金份额 6,000,000 份，每份发行价格为 1.01 元，其中：面值为 1.00 元；发行费用为 0.01 元。基金合同生效一年以后的存续期间，各基金发起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其认购基金份额的 50%。

（2）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基金发起人，其持有的本基金 3,000,000 份转让给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过户手续。

（3）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通过二级市场卖出本基金基金份额 3,000,000 份，交易费用按交易所公布的基金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 (基金合同终止日)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01,807,721.47	438,722.74	62,402,227.51	553,643.9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19日(基金合同终止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9 期末(2017年3月19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说明
603133	碳元科技	2017年3月8日	2017年3月20日	未上市	7.87	7.87	2,445	19,242.15	19,242.15	网下申购
603388	元成股份	2017年3月14日	2017年3月24日	未上市	12.10	12.10	892	10,793.20	10,793.20	网下申购
603717	天域生态	2017年3月15日	2017年3月27日	未上市	14.63	14.63	2,490	36,428.70	36,428.70	网下申购
603768	常青股份	2017年3月14日	2017年3月24日	未上市	16.32	16.32	2,755	44,961.60	44,961.60	网下申购
002774	快意电梯	2017年3月15日	2017年3月24日	未上市	6.10	6.10	3,441	20,990.10	20,990.10	网下申购
002855	捷荣技术	2017年3月8日	2017年3月	未上市	6.54	6.54	3,056	19,986.24	19,986.24	网下申购

			21 日								
002856	美芝股份	2017 年 3 月 8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未上市	11.61	11.61	1,230	14,280.30	14,280.30	网下申购	
300626	华瑞股份	2017 年 3 月 9 日	2017 年 3 月 20 日	未上市	7.50	7.50	1,208	9,060.00	9,060.00	网下申购	
300627	华测导航	2017 年 3 月 10 日	2017 年 3 月 21 日	未上市	12.77	12.77	1,498	19,129.46	19,129.46	网下申购	
300630	普利制药	2017 年 3 月 14 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	未上市	11.49	11.49	1,487	17,085.63	17,085.63	网下申购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说明
113011	光大转债	2017 年 3 月 17 日	2017 年 4 月 5 日	配债未上市	100.00	100.00	790	79,000.00	79,000.00	-

6.4.9.1.3 受限证券类别：其他

本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其他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953	*ST 河化	2017 年 3 月 14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2.01	2017 年 7 月 20 日	11.41	20,900	294,830.00	251,009.00	-
300025	华星创业	2017 年 3 月 3 日	重大事项停牌	10.44	2017 年 6 月 9 日	9.40	5,741,400	69,870,136.79	59,940,216.00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357,014,038.53	84.16
	其中：股票	1,357,014,038.53	84.16
2	固定收益投资	83,005.30	0.01
	其中：债券	83,005.30	0.0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0,431,113.91	12.43
7	其他各项资产	54,830,691.02	3.40
8	合计	1,612,358,848.76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28,374,289.38	1.84
B	采矿业	65,826,698.74	4.28
C	制造业	876,393,250.01	56.9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488,560.00	0.1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731,028.18	2.84
J	金融业	322,547,448.22	20.9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652,764.00	1.2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57,014,038.53	88.2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43	爱建集团	6,128,609	99,896,326.70	6.49
2	000858	五粮液	1,735,442	96,594,701.72	6.28
3	002236	大华股份	4,020,160	91,699,849.60	5.96
4	601318	中国平安	1,704,257	84,548,189.77	5.50
5	000651	格力电器	2,005,367	82,560,959.39	5.37
6	601601	中国太保	2,396,605	81,173,011.35	5.28
7	000333	美的集团	1,671,900	71,958,576.00	4.68
8	000568	泸州老窖	1,333,500	67,448,430.00	4.39
9	603993	洛阳钼业	13,009,229	65,826,698.74	4.28
10	002008	大族激光	1,722,919	59,681,914.16	3.8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jsfund.cn>）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 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108,999,075.02	7.09
2	000858	五粮液	98,227,761.86	6.39

3	601336	新华保险	88,197,909.34	5.73
4	601601	中国太保	83,814,635.62	5.45
5	601318	中国平安	80,022,142.79	5.20
6	002236	大华股份	79,983,927.74	5.20
7	300068	南都电源	75,505,208.64	4.91
8	603588	高能环境	74,125,827.61	4.82
9	300463	迈克生物	72,907,956.25	4.74
10	000998	隆平高科	72,217,837.92	4.70
11	600079	人福医药	70,880,590.38	4.61
12	603626	科森科技	68,149,255.66	4.43
13	000568	泸州老窖	60,355,914.06	3.92
14	300618	寒锐钴业	59,753,992.30	3.88
15	600884	杉杉股份	44,420,348.21	2.89
16	002450	康得新	42,648,286.83	2.77
17	002174	游族网络	42,534,103.74	2.77
18	000651	格力电器	40,315,333.00	2.62
19	601628	中国人寿	40,259,147.35	2.62
20	600563	法拉电子	39,566,706.98	2.57
21	002179	中航光电	39,183,311.61	2.55
22	002008	大族激光	38,104,390.28	2.48
23	300224	正海磁材	33,212,031.95	2.16
24	000983	西山煤电	33,124,634.97	2.15
25	300100	双林股份	31,870,621.07	2.07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639	西王食品	96,040,027.34	6.24
2	002340	格林美	95,117,399.68	6.18
3	600782	新钢股份	94,107,304.69	6.12
4	002192	融捷股份	77,611,689.29	5.05
5	300197	铁汉生态	76,429,192.93	4.97
6	300463	迈克生物	74,288,325.27	4.83
7	002182	云海金属	73,722,095.74	4.79
8	603993	洛阳钼业	71,414,817.80	4.64

9	600502	安徽水利	69,481,359.53	4.52
10	002051	中工国际	66,559,909.29	4.33
11	600079	人福医药	65,836,779.81	4.28
12	000975	银泰资源	64,192,350.96	4.17
13	600068	葛洲坝	62,040,426.41	4.03
14	603626	科森科技	61,737,186.39	4.01
15	600595	中孚实业	61,463,812.96	4.00
16	601388	怡球资源	61,141,245.68	3.98
17	600803	新奥股份	61,076,088.52	3.97
18	000333	美的集团	59,404,112.30	3.86
19	002008	大族激光	56,644,897.52	3.68
20	000928	中钢国际	52,414,810.60	3.41
21	002074	国轩高科	52,111,896.30	3.39
22	000807	云铝股份	51,105,163.80	3.32
23	600308	华泰股份	50,251,632.62	3.27
24	601003	柳钢股份	49,630,853.76	3.23
25	300618	寒锐钴业	48,542,978.49	3.16
26	300327	中颖电子	47,520,329.45	3.09
27	603588	高能环境	47,412,487.99	3.08
28	300025	华星创业	47,320,382.79	3.08
29	002043	兔宝宝	46,675,032.42	3.03
30	600884	杉杉股份	46,321,449.16	3.01
31	000998	隆平高科	45,393,335.87	2.95
32	000651	格力电器	41,901,577.73	2.72
33	601628	中国人寿	39,798,787.59	2.59
34	000603	盛达矿业	39,756,413.16	2.58
35	300068	南都电源	39,696,858.60	2.58
36	601336	新华保险	38,015,514.67	2.47
37	600089	特变电工	35,328,161.85	2.30
38	002078	太阳纸业	35,131,629.19	2.28
39	600549	厦门钨业	34,264,206.61	2.23
40	600742	一汽富维	31,952,273.31	2.08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017,514,830.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796,986,230.44

注：7.4.1 项“买入金额”、7.4.2 项“卖出金额”及 7.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83,005.30	0.0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3,005.30	0.0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11	光大转债	790	83,005.30	0.01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1 支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90,191.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3,483,066.6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814.48
5	应收申购款	210,618.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830,691.0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643	爱建集团	99,896,326.70	6.49	重大事项停牌

7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175,623,149.18	71.42
	其中：股票	2,175,623,149.18	71.42
2	固定收益投资	630,438,000.00	20.70
	其中：债券	630,438,000.00	20.7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1,620,479.69	6.95
7	其他资产	28,499,904.90	0.94
8	合计	3,046,181,533.77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63,713,090.99	8.71
C	制造业	1,438,890,945.61	47.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94,624,113.70	9.73
F	批发和零售业	30,876,194.54	1.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9,977,425.20	1.98
J	金融业	87,521,852.00	2.8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527.1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75,623,149.18	71.8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比例 (%)
1	603993	洛阳钼业	26,486,900	127,666,858.00	4.22
2	000639	西王食品	5,224,848	124,873,867.20	4.12
3	002192	融捷股份	4,490,943	122,737,472.19	4.05
4	600782	新钢股份	28,223,700	114,588,222.00	3.78
5	002340	格林美	12,593,487	106,918,704.63	3.53
6	000807	云铝股份	12,552,100	91,002,725.00	3.00
7	600643	爱建集团	6,128,609	85,800,526.00	2.83
8	601388	怡球资源	18,492,900	76,745,535.00	2.53
9	002182	云海金属	3,721,800	75,552,540.00	2.49
10	600502	安徽水利	7,638,700	75,317,582.00	2.49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jsfund.cn>) 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3993	洛阳钼业	113,152,120.88	3.69
2	600782	新钢股份	106,109,767.79	3.46
3	002340	格林美	103,473,000.57	3.38
4	000807	云铝股份	95,938,793.82	3.13
5	600643	爱建集团	80,130,027.57	2.62
6	600502	安徽水利	77,336,800.72	2.52
7	000975	银泰资源	72,670,623.99	2.37
8	002391	长青股份	71,342,805.33	2.33
9	600595	中孚实业	68,501,122.24	2.24
10	600988	赤峰黄金	65,755,668.36	2.15
11	002182	云海金属	65,576,432.58	2.14
12	002051	中工国际	63,216,363.16	2.06
13	600803	新奥股份	58,828,580.23	1.92
14	600068	葛洲坝	57,171,846.92	1.87
15	601003	柳钢股份	55,643,176.58	1.82
16	600879	航天电子	52,247,729.45	1.71
17	300197	铁汉生态	51,653,689.36	1.69
18	600389	江山股份	49,259,567.11	1.61

19	600308	华泰股份	48,736,870.61	1.59
20	000651	格力电器	47,332,769.58	1.54

7.4.2 累计卖出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110	诺德股份	120,944,095.27	3.95
2	300033	同花顺	117,408,407.28	3.83
3	300047	天源迪科	109,790,917.80	3.58
4	000930	中粮生化	102,135,701.33	3.33
5	300232	洲明科技	99,207,645.00	3.24
6	002343	慈文传媒	90,822,769.70	2.96
7	002425	凯撒文化	89,671,463.78	2.93
8	002462	嘉事堂	70,872,153.79	2.31
9	600737	中粮糖业	66,691,698.69	2.18
10	600988	赤峰黄金	66,558,684.29	2.17
11	002470	金正大	66,453,917.42	2.17
12	300444	双杰电气	66,024,505.49	2.15
13	300346	南大光电	62,564,549.93	2.04
14	000778	新兴铸管	61,648,942.96	2.01
15	600661	新南洋	61,520,356.13	2.01
16	300078	思创医惠	60,264,584.68	1.97
17	300203	聚光科技	59,982,669.93	1.96
18	300188	美亚柏科	59,692,920.90	1.95
19	002637	赞宇科技	52,684,288.51	1.72
20	600879	航天电子	51,371,011.94	1.68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84,315,826.1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175,495,099.08

注：7.4.1 项“买入金额”、7.4.2 项“卖出金额”及 7.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00,378,000.00	3.3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29,981,000.00	17.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9,981,000.00	17.5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9,000.00	0.0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30,438,000.00	20.8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60414	16 农发 14	1,400,000	139,972,000.00	4.62
2	160419	16 农发 19	1,400,000	139,650,000.00	4.61
3	170301	17 进出 01	800,000	79,624,000.00	2.63
4	150201	15 国开 01	700,000	70,140,000.00	2.32
5	169956	16 贴现国债 56	600,000	59,154,000.00	1.9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9 日（基金合同终止日）），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631,448.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87,532.3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480,923.5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499,904.90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7,610	194,147.88	412,750,806.40	27.94%	1,064,714,547.00	72.0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9,222	156,071.17	1,621,866,664.00	54.06%	1,378,133,336.00	45.94%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 分红-019L-FH002 深	354,028,713.00	11.80%
2	伦敦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70,462,559.00	5.68%
3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109,565.00	2.67%
4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 保险产品	76,152,583.00	2.54%
5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	65,938,291.00	2.20%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 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64,445,804.00	2.15%
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个险 万能	60,905,151.00	2.03%
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团体分红	53,703,064.00	1.79%
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 品-013C-CT001 深	42,449,702.00	1.41%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1,111,611.00	1.37%

注：上表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3,000,000,00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46,415,791.64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627,456,588.6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41,493,849.64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77,465,353.40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封转开集中申购基金份额、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拆分变动份额为封转开折算减少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权益登记日为 2016 年 12 月 14 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投票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6 日。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为 3,000,000,000 份，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1,613,316,557 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3.78%，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出席本次大会且有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99.78%，表决通过了《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自 2017 年 1 月 16 日起生效。

2017 年 1 月 17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基金丰和终止上市之日起生效，《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基金丰和终止上市之日起失效（终止上市日为 2017 年 3 月 20 日）。根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拟定《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已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根据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由封闭式基金转为开放式基金，并调整了投资目标、范围和策略。自 2017 年 3 月 20 日起，由《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的审计机构。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23,044,535,489.28	63.25%	2,131,189.17	63.25%	新增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	986,060,634.92	20.48%	690,246.64	20.48%	新增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460,224,847.85	9.56%	322,157.38	9.56%	新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22,878,736.35	6.71%	226,015.90	6.71%	新增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新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新增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新增

中银国际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1	-	-	-	-	新增
----------------------	---	---	---	---	---	----

注 1：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注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7,345,400,000.00	57.08%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	2,293,300,000.00	17.82%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3,229,500,000.00	25.10%	-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22,919,015,888.03	66.99%	2,043,331.81	66.99%	-

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537,576,080.74	12.34%	376,303.26	12.34%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	373,347,768.40	8.57%	261,343.75	8.57%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194,397,223.68	4.46%	136,078.04	4.46%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74,350,190.71	4.00%	122,048.34	4.00%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58,980,677.75	3.65%	111,288.45	3.65%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 1：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注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6 日